

为高校人工智能通识教育注入文化灵魂

□ 严奉伟

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正加速演进,人工智能以前所未有的速度重构人类的知识版图与思维方式。然而,技术突飞猛进的背后,算法偏见、数据异化、伦理失范等风险亦随之而来。将中华优秀传统文化这一“根脉”深度融入高校人工智能通识教育,不仅是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的战略考量,也是破解技术异化困局、培育兼具科技硬实力与文化软实力时代新人的必由之路。

传统文化融入高校人工智能通识教育的核心价值

其一,以伦理智慧筑牢科技向善的价值根基。人工智能的快速迭代引发了数据隐私、算法偏见等伦理困境,而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所蕴涵的伦理资源,为解决这些现代性难题提供了独特的东方智慧。例如,通过借鉴儒家“仁礼并重”的人文精神,引导学生在算法设计中坚守以人为本、向善而行的伦理底线;引入道家“天人合一”的生态理念,为人工智能技术与自然社会的和谐发展提供指引,使学生在技术学习中树立正确的价值坐标。

其二,以文化基因激活科技创新动能。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中蕴涵着丰富的科技智慧与创新思维。例如,《九章算术》的算法逻辑与现代人工智能的迭代思想一脉相承;古代气象观测的数据分析方法为机器学习提供历史镜鉴。将这些内容融入高校人工智能通识教育,将助力打破学科壁垒,激发学生的创新灵感。

□ 宋 鑫

数字时代,数据已深度融入民生服务、企业运营与社会治理各领域,成为驱动经济社会发展的核心生产要素,更是关乎公民个人权益、企业核心竞争力的重要资产。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出台《商业秘密保护规定》,以部门规章形式细化数据类商业秘密保护规则,为数据权益保护筑牢法治根基。数据保护绝非企业与机构的单方责任,而是全体社会成员应当恪守的法律义务与基本责任。只有面向公众开展系统化的数据保护法治教育,明晰数据使用的法律红线与行为边界,方能让数据在安全、有序、合规的环境中释放其最大价值。

数据保护以规范数据处理活动、保障数据安全为核心,既要依法保护商业秘密等涉密数字信息,也要维护个人、组织的合法数据权益,确保数据的有序流转与合理利用。其保护范畴覆盖全生命周期,无论是成型的研发成果、经营数据,还是未完成的实验数据、分析素材,只要符合法定保护条件,都应受到有效保护。过去,社会公众对数字信息保护的认知较为模糊,普遍存在“重纸质、轻数字”“重绝密、轻常规”的误区,认为只有高度机密的文件才需要保护。近年来,随着数据保护法治宣传的持续推进,全社会逐步形成共识,合法的数据权益不容侵犯,任何窃取、泄露、非法买卖、滥用他人数据的行为,既违背诚信原则,更触碰法律底线,必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开展数据保护工作的首要任务,是廓

其三,以文化铸魂培育文明传承的自觉意识。人工智能为传统文化的创造性转化提供了全新载体,而传统文化则作为人工智能技术的本土化发展锚定了方向。例如,通过人工智能技术复原敦煌壁画、重构丝绸之路商队轨迹等实践,使学生既能提升技术应用能力,又能深切感受中华文明的博大精深;借助AIGC(人工智能生成内容)技术构建“数字人教师”和盛唐场景,让学生在“穿越时空”的学习氛围中增强文化认同感,实现从被动的技术接受者到主动的文化传承者的转变。

传统文化融入高校人工智能通识教育的实践路径

首先,创新教学方法,构建文化与技术的“对话课堂”。如依托数字技术打造沉浸式教学情境,让传统文化“活起来”。利用VR、数字孪生等技术还原《清明上河图》市井生态,引导学生用人工智能技术分析画面中的社会结构与文化元素;在课程中嵌入“AI对诗助手”,从韵律、意境等维度为学生古典诗词创作提供指导,实现技术工具与文化体验的有机结合。也可采用“跨学科小组+真实课题”模式,设置传统文化与人工智能融合的研究项目。例如,围绕“非遗技艺数字化保护”“传统典籍智能解读”“书法生成算法”“戏曲脸谱识别系统”等主题,引导学生查阅典籍、开展调研和设计方案,激发学习的主动性与创新思维。还可以构建“传统文化+AI”集成化数字资源库。例如,整合典籍数字化文本、非遗传承人

视频、古代科技发明三维模型等资源,嵌入知识图谱与智能检索功能,实现“资源—技术—应用”的无缝衔接。同时,高校可联合地方文化机构推动资源库互联互通,共同打造具有文化特色的人工智能通识教学资源。

其次,强化实践教学,推动知识到素养的转化。高校应积极与博物馆、文化遗产保护机构共建实践基地,组织学生参与到文物数字化保护项目中。如借鉴敦煌研究院开展的“人工智能壁画病害分析”项目中虚实结合的经验,指导学生运用图像识别技术监测壁画褪色情况;组织学生走进殷墟遗址,采集甲骨文数据用于人工智能识别模型训练,在实践中理解“科技保护文化”的深刻内涵。与此同时,高校还可联合属地文化场馆开展大学生数字文化讲解员志愿服务活动,让学生在实践中感受到数字技术与文化传播的深度融合。如组织学生积极参与文化景点智能导览小程序的开发,整合历史典故、景点介绍与AR互动功能,提升景点吸引力,借助人工智能技术拓展传统文化场馆开展大学生数字文化讲解员志愿服务活动,让学生在实践中感受到数字技术与文化传播的深度融合。如组织学生积极参与文化景点智能导览小程序的开发,整合历史典故、景点介绍与AR互动功能,提升景点吸引力,借助人工智能技术拓展

最后,打造专业队伍,夯实融合教育的师资基础。一方面,要建立“AI+人文”

双师培训体系。定期邀请人工智能技术专家、传统文化学者开展联合讲座。组织教师参与“传统文化数字化”专题研修,系统学习典籍解读、非遗技艺等内容;选派工科教师赴文化院校进修,提升其人文素养水平。另一方面,成立跨学科教学团队,定期开展课程设计研讨会,共同开发人工智能与传统文化、文化遗产数字化技术等融合课程,编制配套教材与案例库,凝聚育人合力。鼓励高校课程团队将传统文化元素系统融入人工智能通识课程,将课程改革和教学经验形成教学案例并进行推广。同时,还应常态化组织教师深入历史文化遗址、高新科技企业等开展实地调研走访,开展交流学习。精准对接行业前沿技术应用场景与真实项目案例,收集整理优质一手教学资源,积累一线行业实践经验,并将其有机融入人工智能通识课堂教学之中,提升课堂教学的实用性与鲜活度。

算法是工具,文化是灵魂,技术是手段,育人是目的。将中华优秀传统文化融入高校人工智能通识教育,是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的具体实践,更是推动文化传承创新的时代要求。高校须始终坚守“文化为体、技术为用”的原则,通过教学创新、实践浸润与师资建设,让传统文化为人工智能通识教育注入人文灵魂,让人工智能技术为文化传承插上科技翅膀,培养出一批既有中国心、民族魂,又具备高超专业技能的优秀人才,为推动强国建设注入智慧动能与精神力量。

(作者系浙江同济科技职业学院高级工程师)

非法窃取;坚决抵制数据非法买卖、隐私信息传播等行为,不传播他人隐私数据、不泄露企业涉密信息;发现数据泄露、非法使用等违法行为,要及时向有关部门举报,以实际行动守护数据安全底线。守护数据安全,不仅是个人责任,更是全社会的共同使命。应积极学习数据安全法律法规,提升法治素养,带动身边人增强数据保护意识,形成全社会共同维护数据安全的强大合力,让数据在安全环境中更好地服务社会与民生。

数据保护与数据的合理流通、规范使用并非相互对立,而是相辅相成、协同发展的关系。我们无需固守“绝对封闭、禁止流通”的思路,而应树立“分类保护、规范使用、开放可控”的科学理念。在严守法律底线、保障数据安全的前提下,推动数据依法有序流通,既能让数据充分释放生产要素价值,助力数字经济发展、便利民生服务,又能切实维护公民、企业的合法数据权益,实现安全与发展的有机统一。

数据保护事关全民福祉、关乎发展大局,是数字时代必须答好的法治考题。将法治意识根植于心、将防护责任践之于行,凝聚政府、企业、社会、公众的共治合力,方能织密数据安全防护网、守好数字时代权益底线,让数据在法治护航下行稳致远。此外,还应加强国际交流与合作,共同应对数据保护的全球性挑战。通过分享经验、协同立法,构建跨国数据保护机制,确保数据在全球化流动中得到切实保护,携手打造开放、安全、有序的数字世界新格局。

(作者单位:湖南师范大学)

□ 朱文富

体育强国建设是新时代国家发展战略的重要组成部分,为高校体育文化建设提供了根本遵循。高校体育文化作为连接校园与社会体育文化的关键枢纽,其重要地位愈发凸显。高校体育肩负着立德树人、强健体魄以及涵养品格的重要育人使命,是体育强国建设的稳固基石。加强高校体育文化建设,既能促进学生身心健康与人格养成,又能培育符合新时代发展需求的高素质人才。基于此,应从深化教学改革搭建融合课程体系、丰富校园体育活动传承体育精神、强化顶层设计完善相关制度、运用数字技术整合优质资源等四个维度协同发力,系统推进高校体育文化建设内涵式发展,为推动体育强国建设夯实根基。

深化教学改革,构建“五育融合”课程体系。高校体育教学改革的核心在于实现由单纯技术传授向综合素养培育转变。通过单课程目标与内容体系,系统挖掘体育学科中所蕴含的德育、智育、美育和劳育元素,构建融会贯通的综合课程体系。

具体而言,要全面梳理现有体育课程内容,将奥林匹克精神、中华体育精神以及爱国主义情怀有机融入课堂教学。例如,在讲授中国传统武术套路时,要详细解析动作攻防含义与健身机理。结合抱拳礼规范要求,深入阐释“未曾学艺先学礼,未曾习武先习德”的武学精神与民族气节,引导学生体悟刚健有为、自强不息的民族精神,提升身体姿态韵律美感与身心协调性。与此同时,体育课程内容也不应局限于对运动技能的传授,教师应深入融合运动解剖学和病理学基础理论,系统构建基于个体差异的运动风险评估体系。引入慢性病运动干预处方的科学制定流程,向学生详细讲解极端环境下人体机能代谢调控和营养补剂科学选用机制等实用知识和前沿研究,全面提升课程的科学性和实用性。

丰富校园文化活动的形式,弘扬中华体育精神。高校要系统设计贯穿全年且覆盖广泛的体育活动链条,形成班级赛、院系赛、校级联赛层层递进的金字塔式竞赛体系。除传统的田径运动会之外,要大力推广足球、篮球、排球、乒乓球和羽毛球等群众基础广泛的球类项目联赛,设立具有趣味性、参与度高的师生友谊赛、教工比赛等,扩大体育文化的受众面。同时,在校园官网、微信公众号、短视频平台等开辟体育专栏,定期推送赛事预告、赛事精彩瞬间回顾、体育明星专访等内容,打造线上线下联动、多维立体的体育文化传播矩阵,让学生于潜移默化中接受体育精神的熏陶。

高校体育课程改革还要坚持民族性和时代性相统一的原则。深入挖掘本土文化资源,大力引入武术、舞龙舞狮、龙舟竞渡、毽球、射艺等传统体育项目,创新竞技模式,将其转化成适合大学生课余参与的现代运动形式。打造兼具文化传承价值与青春时尚气息且特色鲜明的校园文体活动载体,引导学生在亲身体验中领略中华传统体育的独特魅力,从而增强其对民族文化的认同感与自豪感。另外,还可定期举办专题讲座或沙龙,邀请奥运冠军、知名教练员和体育学者等走进校园,向学生分享运动员不畏强手、挑战极限、永不言弃的拼搏故事,阐释体育文化背后的哲学思想与人文精神。借助这些生动具体的文化活动策划,把“为国争光、无私奉献、科学求实、遵纪守法、团结协作、百折不挠”等中华体育精神内核,内化为大学生的日常行为准则和价值遵循。

强化顶层设计,完善制度与评价体系。高校要确立党委在学校体育文化建设工作中的核心领导地位,由党委牵头制定体育文化发展中长期规划,明确体育文化建设在学校整体办学目标中的重要地位。建立由教务处、学工部、团委、宣传部及后勤保障处等多部门参与的联席会议制度,明确各部门的权责边界。教务处负责将体育文化元素深度融入专业人才培养方案与课程体系,统筹体育通识必修课程建设及跨学科体育选修课程的学分认定工作;学工部负责课外体育活动组织与评优等事宜;宣传部负责文化宣传与营造校园体育文化氛围等工作。形成分工明确、协同推进的治理格局,真正实现全员、全过程、全方位育人的体育文化生态。

同时,应构建高校体育文化建设整体成效评价体系,覆盖物质条件保障、规章制度建设、精神文化培育等三个核心层面,细化具体的观测指标与权重分配。在物质保障层面,要重点考核场馆设施的人均面积、开放时长及智能化水平;在制度建设层面,应着重考查学生社团管理制度和竞赛规程的完善程度;在精神文化培育层面,则需通过问卷调查、访谈等方式考查学生对体育精神的认知度与认同感。

推动科技赋能与资源整合,拓展育人空间。高校应打通教务、一卡通、场馆预约和运动数据采集系统之间的数据壁垒,积极打造智慧体育平台,构建集监测、评估、干预于一体的智能化体育服务闭环。在体育场馆部署智能感知设备,并给学生配备智能穿戴终端,实时采集学生在体育课、课外锻炼、体质测试等场景下的心率、步频、消耗热量及运动轨迹等数据。借助后台算法模型,自动生成个性化的运动风险评估报告与定制化的运动“处方”,指导每位学生进行科学锻炼。同时,教师可根据数据分析结果,精准掌握班级整体的体能短板与技能薄弱点,动态调整教学重点,实现教学管理模式从“经验驱动”向“数据驱动”转型,大幅提升高校体育工作的精准度与科学性。此外,盘活校内现有资源,建立体育场馆错峰开放与有偿使用机制,提高现有场地设施的使用率和便利性,为全面提升高校育人水平提供重要支撑。

(作者单位:重庆工商大学体育学院)

推动高校体育文化建设的内涵式发展

守护数据安全 筑牢法治防线

清社会公众存在的认知偏差,明确数据保护与使用的法律边界,引导全社会树立科学、合规的数据安全理念。首先,加工整理的数据属同样受法律保护。部分公众误以为只有原始未公开的数据才属于保护对象,而忽略了从公开信息中经深度整理、加工形成的专属数据,凝聚了劳动投入与智力成果,具备独立使用价值,依法属于数据保护范畴。其次,数据价值兼具经济与实用双重属性。部分人将数据价值简单等同于直接经济收益,忽视了长期积累的数据在决策支撑、服务优化等方面的潜在价值,这类隐性价值同样是法律保护的重要内容。最后,数字新场景需要新型防护手段。随着云端存储、线上协作、远程办公等场景的全面普及,传统物理隔离、口头提醒等防护方式已难以适配新需求,认知对新型防护方法、违规行为的界定认知不足,也是法治教育需要破解的现实难题。

保护数据安全是一项系统性工程,离不开企业、司法监管部门、行业组织与社会公众的协同发力,唯有将法治意识融入数据处理全流程,才能构建全方位的数据安全防护体系。

企业作为数据处理的核心主体,是数据保护的第一责任人,必须严格履行法定保护义务。企业应建立健全数据分级分类管理制度,根据数据重要程度、敏感等级实施差异化管理,对涉及商业秘密、个人隐私的核心数据,应采取加密存储、权限管控、操作留痕等技术防护措施。针对云端、远程等新型场景,要主动运用数据脱敏、水印溯源等手段强化防护。同时,须完善产权保护、市场准入、公平竞争等基本制度,系统清理含有地方保护倾向或歧视性的存量政策,从制度源头遏制地方保护行为;依托重点区域开展改革试点,推动资质认证、行业标准、行政审批及信用监管等关键事项的跨区域互通互认;规范行政裁量权,全面推进市场监管与政务服务的标准化、一体化建设。例如,在长三角地区推行的“跨省通办”服务已充分证明,统一的制度规则有助于打破机制障碍,在降低企业制度性交易成本的同时,可为区域协同发展与市场深度整合提供稳固的制度基础。

其次,以要素流动打破资源配置约束。应逐步剥离户籍与社保、公共服务的绑定关联,建立跨地区社保接续和公

共服务共享机制,实现劳动力自由迁徙及优化配置;建立建设用地跨地区交易机制,盘活存量土地资源,提高空间利用效率;加快建立技术、数据交易平台,打破信息孤岛,实现创新要素在各地区之间共建共享;放宽异地授信限制,拓展企业跨地区融资渠道,畅通金融要素流通。例如,京津冀社保跨省接续服务的实现,初步打通了区域内劳动力资源流动的制度堵点,为区域协同发展提供了持续动力。

最后,以治理转型破解协同发展桎梏。要完善跨地区联合监管与联动执法制度,实现监管线索共享、案件移送互通、执法成果互认,切实规范全区域市场秩序;要完善政绩考核制度,将营商环境建

行业协会与社会各界应积极凝聚数据保护共识,筑牢行业自律与社会监督防线。各行业应结合自身业务特点,制定契合实际的数据保护自律规范,组织开展数据安全知识培训、经验交流活动等,引导经营主体尊重他人数据成果、规范数据使用行为。社区、学校、媒体等要发挥宣传主阵地作用,通过公益广告、普法讲座、线上科普等形式,将数据保护法律知识送到群众身边,营造“人人关注数据安全、人人维护数据权益”的良好社会氛围。

公众是数据安全的直接参与者,树立数据安全法治意识,要从日常小事做起。如在使用网络服务、线上办事平台时,须主动保护身份证号、手机号、家庭住址等敏感数据;增强网络安全防范意识,不点击不明链接、不下载非正规应用,避免个人数据被

须完善政绩考核制度,将营商环境建

推进构建全国统一大市场区域协调机制

□ 张 略

建设全国统一大市场,是构建新发展格局、推动高质量发展的基础支撑和内在要求。当前,受地方执行制度差异、区域发展差距等因素影响,各地市场间还不同程度面临规则不统一、要素流动不畅及跨区域协同治理不足等问题,影响国内超大规模市场优势的发挥。对此,本文基于全国统一大市场建设基本理念,从制度整合、要素整合、治理整合等三个维度,探讨构建区域一体化的整合协调内在机制,为稳步推进全国统一大市场建设、实现经济高质量发展提供理论支撑与实践借鉴。

首先,以制度统一破除市场分割壁